

保存年限：30

電子公文

教育部 函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發文字號：台(九一)人(二)字第九一〇七一二九九七號

附件：(掃描71297.TIF, 共一個電子檔案)

主旨：行政院九十一年五月十四日院授人考字第〇九一〇〇一四七九一號函，「行政院暨所屬各級行政機關性騷擾防制及申訴處理要點」自九十一年五月十四日停止適用，有關性騷擾事項，請依兩性工作平等法及其相關規定辦理，檢附上開影函一份，請查照。

正本：部屬機關學校(含改隸機關學校)、本部中部辦公室  
副本：本部人事處一科、人事處二科、訓委會

人事室

機關地址：台北市中山南路五號  
傳 真：(02)二三九七七〇二二

秘書室

加命

學務處

張時中

秘書室 侯宋成

林秀玲

性騷擾防制委員會  
本校相關法規已不  
相宜修訂  
請  
22  
0604

擬上網公告，文存。

九十一六一六  
張進福

孫台平

P10604

910604

林秀玲

林秀玲

91年5月23日暨收文總字第9103407號

Handwritten mark at the top right corner.

# 行政院 函



受文者：教育部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四日

發文字號：院授人考字第0910014791號

附件：

主旨：「行政院及所屬各級行政機關性騷擾防制及申訴處理要點」自九十一年五月十四日停止適用，

請 查照轉知。

說明：茲以兩性工作平等法業於本（九十一）年三月八日施行，本院及所屬各級行政機關有關性騷擾

事項，應依上開法律及其授權法規相關規定辦理。

正本：行政院各部會行處局署、省市政府、省諮議會直轄市議會、各縣市政府、各縣市議會  
副本：行政院法規委員會

# 院長游錫堃

機關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一號  
傳 真：(02) 二二九九四八七二七  
承辦人：江美芳  
電 話：  
E-Mail:

Handwritten mark 'J.' at the bottom right.